

新疆油田公司2024年生产指挥值班车集中（框架）入围招标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ZY23-XJK55-FK035-00

1.招标条件

本项目已按要求履行了相关报批及备案等手续，资金已落实，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其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内容：新疆油田公司、新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和控股或管理企业、智慧石油（克拉玛依）投资有限公司的生产指挥值班车辆服务。包括：日常办公、通勤、机要通信、应急、保密、商务接待、异地办公通勤等。车型为越野车、客货车（皮卡车）、小卧车、面包车、商务车等。项目估算金额31250万元（不含税）。

2.2服务地点：新疆油田公司（含新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所属企业和控股管理单位所辖区域。

2.3入围结果有效期：自集中（框架）入围名单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符合本项目要求且在有效期内。具有营业执照的法人或法人的分支机构（应有总公司授权证明）；

3.2投标人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投标企业应通过安全、健康、环境体系认证（提供验证资料），认证范围符合此次招标工作内容；

3.3具有固定的办公场所，健全的组织机构，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服务车辆须为自有车辆20辆以上，车辆权属证明、行驶证、保险等证照齐全、车况良好，并投保100万元及以上的第三者责任险、车上人员险5（万元/座）及交强险；驾驶员（驾驶证与驾驶车型匹配）及相关作业人员年龄不超过法定退休年龄，驾龄不低于3年，身体健康，不能有影响正常驾驶相关疾病（需提供健康证明），签订正式用工合同，并投保工伤保险和人身意外伤害险。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未发生一般A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3.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近3年生产、经营活动中无违法经营和法律法规、制度规定的禁止参与投标、拖欠农民工工资、进入招标人承包商黑名单或因失信行为等限制投标的情形；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未被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3.5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6申请人须提供2020-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会计报表附注。成立日期晚于2020年1月1日的以成立年起计算；

3.7具备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8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9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购买时间：2023年11月30日至2023年12月8日。

4.2招标文件售价：400元，售后不退。标书费统一开具增值税普通电子发票，由航天金税系统统一推送至投标人邮箱，由投标人自行打印，投标人务必在电子招标平台中提供正确的邮箱及手机号码（咨询电话：09906265232、09906265231）。

4.3招标文件购买

① 登录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s://ebidmanage.cnpcbidding.com/bidder/ebid/base/login.html>）进行项目报名；

② 登陆中国石油招标中心（<http://www2.cnpcbidding.com>）购买招标文件（操作流程见附件2：投标商操作手册V1.1）；

③ 登录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s://ebidmanage.cnpcbidding.com/bidder/ebid/base/login.html>）下载招标文件；

④ 此次采购招标项目为全流程网上操作，投标人需要使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平台的U-key才能完成投标工作，因此要求所有参与本次采购招标的投标人必须办理U-key（具体操作请参考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首页----操作指南---《关于招标平台U-KEY办理和信息注册维护通知》）。其他具体操作请参考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操作指南中“投标人用户手册”的相关章节，有关

注册、报名等电子交易平台的操作问题也可咨询技术支持团队相关人员，咨询电话:4008800114转电子招标平台；技术支持电话：09906265233。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下同）为2023年12月11日10时0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平台将予以拒收。未按指定方式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5.3在提交投标文件时，登录中国石油招标中心（<http://www2.cnpcbidding.com>），使用电子钱包内金额缴纳投标保证金0万元，保证金应在工作时间(北京时间8:30至17:00)从投标人基本帐户通过企业网银向昆仑银行电子招投标保证金专户进行转账。（操作流程见附件2：投标商操作手册V1.1）

5.4投标人应综合考虑电子投标受网络环境、响应速度、UKEY身份认证失败、工作日平台技术支持响应时间等因素影响，尽早并确保在投标截止最后一个工作日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截止时间未被系统成功传送的电子投标文件将不被系统接受，视为主动撤回投标文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www.cnpcbidding.com）上公布。

7. 开标

7.1开标时间：2023年12月11日10时00分。

7.2开标地点及地址：本次招标采取网上开标方式，所有投标人可准时进入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开标大厅参加在线开标仪式，开标平台：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分公司

7.业务主管部门：熊健平；联系方式：0990-6553961；

企管法规处：李煦晖；联系方式：0990-6885046；

招标机构：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地 址：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新兴路218-201.204至213号（石油大厦） 邮编：834000

联系人：史一男 电话：09906265226 邮箱：599244139@qq.com（座机联系不上请直接发邮件）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技术支持咨询电话:4008800114转电子招标平台；技术支持电话：09906265233。

招标辅助管理信息系统技术支持咨询电话:17710885167、13810277141、18201091419。

九、注意事项：

1、本项目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会向中标人预留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中的联系人手机号码（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联系人手机号码）发送消息提醒，中标人须按照短信提示，登录招标辅助管理信息系统（以下简称辅助系统）（<http://124.88.160.96:9090/ba/>）下载《缴费通知单》并按照要求缴纳招标服务费。缴费通知单发出三个工作日内，中标人须按照要求完成缴费并上传银行缴费凭证，未完成操作且未与项目负责人联系说明事由的，由此可能产生的一切后果（包括视为中标人放弃中标、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按照《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投标人失信行为管理办法（试行）》作为失信投标人处理等）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2、中标人的辅助系统登录账号为电子交易平台联系人手机号码，请务必确保电子交易平台联系人手机号码为贵公司招标业务人员的手机号码，如因号码有误等原因致使中标人无法收到短信提示的，由此可能产生的一切后果（包括视为中标人放弃中标、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按照《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投标人失信行为管理办法（试行）》作为失信投标人处理等）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今后缴费通知单、中标通知书都将在辅助系统中向中标人推送，请中标人及时登录辅助系统进行查看和下载。《招标辅助管理信息系统操作手册》已作为附件与招标文件一并发布，请投标人及时进行下载和学习，如有问题可与技术人员联系，联系电话17710885167、13810277141或18201091419。

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2023年11月30日